

株洲市芦淞区城乡建设局 2018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区域建局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其他

第一部分

芦淞区城建局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城乡建设、物业管理、保障性住房建设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结合本区实际，制定有关城乡建设管理的规章制度和实施细则，并监督执行。

（二）负责编制全区城乡建设、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的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组织实施和管理。

（三）负责辖区内小区和公共物业的指导、协调、监督以及区属权限内对物管企业的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低收入家庭公租房、廉租房实物配租和租赁补贴的申报、审核工作。

（四）负责辖区内农村公路的建设及维护工作的管理、考核；负责辖区内农村危房改造和土坯房改造工作的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协助建制镇的规划、设计工作；协助市级相关部门管理区域内干线公路、省道、县道及相关建设的前期交通规划工作。

（五）负责辖区棚户区分（城中村）改造和公租房、廉租房建设工作的申报、审批，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

（六）负责办理关于促进产业园区发展升级的市级下放审批事项。

（七）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区城建局为部门本级全额拨款行政单位，内设股室办公室、工程办、村镇办、住保办、交管站。核定行政编制10人，事业编制13人，离休1人，退休6人，无固定期限1人，年末实有人数25人（交管站核定编制10人，实际到位4人）。

（二）决算单位构成。纳入2018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只有本级，没有其他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总收入决算数：18254.73万元。与2017年相比，减少19812.5万元，减少52.04%，2018年支出决算数18254.73万元，与2017年相比，减少19812.5万元，减少52.04%。减少主要是因为：1、基本支出方面：2017年基本支出2419.11万元（其中公用经费支出2147.36万元、人员经费支出271.75万元），2018年基本支出335.79万元（其中公用经费支出129.44万元，人员经费支出206.35万元）。2018年比2017年减少2083.32万元，主要为公用经费支出方面，2018年减少绿化处经费2016.1万元；人员经费方面，由于人员退休异动等原因，2018年减少65.4万元。2、项目支出方面：2017年项目支出35648.12万元（含上级专款34779万元），2018年项目支出17918.94万元（含上级专款11115万元），2018年比2017年减少17729.18万元，剔除上级专款后本年度比上年度增加了5934.82万元，主要有危房土坯房改造158.5万元、S105公路407.47万元；无人下水管网支出274万元；黑臭水体治理632万元；庆云及其他地质灾害治理892万元；旧城提质改造845.48万元；农村公路、百江花园、小街小巷及08-16年等项目2725.37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18254.7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8254.73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18254.7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35.79万元，占1.839%；

项目支出17918.94万元，占98.16%；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8254.73万元，与2017年相比，减少19812.5万元，减少52.04%。减少主要是因为：1、基本支出方面：2017年基本支出2419.11万元（其中公用经费支出2147.36万元、人员经费支出271.75万元），2018年基本支出335.79万元（其中公用经费支出129.44万元，人员经费支出206.35万元）。2018年比2017年减少2083.32万元，主要为公用经费支出方面，2018年减少绿化处经费2016.1万元；人员经费方面，由于人员退休异动等原因，2018年减少65.4万元。2、项目支出方面：2017年项目支出35648.12万元（含上级专款34779万元），2018年项目支出17918.94万元（含上级专款11115万元），2018年比2017年减少17729.18万元，剔除上级专款后本年度比上年度增加了5934.82万元，主要有危房土坯房改造158.5万元、S105公路407.47万元；无人下水管网支出274万元；黑臭水体治理632万元；庆云及其他地质灾害治理892万元；旧城提质改造845.48万元；农村公路、百江花园、小街小巷及08-16年等项目2725.37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8210.4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76%，与2017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9766.82万元，减少52.05%，减少主要是因为：1、基本支出方面：2017年基本支出2419.11万元（其中公用经费支出2147.36万元、人员经费支出271.75万元），2018年基本支出335.79万元（其中公用经费支出129.44万元，人员经费支出206.35万元）。

2018年比2017年减少2083.32万元，主要为公用经费支出方面，2018年减少绿化处经费2016.1万元；人员经费方面，由于人员退休异动等原因，2018年减少65.4万元。2、项目支出方面：2017年项目支出35558.13万元（含上级专款34779万元），2018年项目支出17874.63万元（上级专款11115万元），2018年比2017年减少17683.5万元，剔除上级专款后本年支出比上年增加5980.5万元，增加的部分主要为2018年新增的工程项目以及2017年部分项目后期工程款的支出，主要有危房土坯房改造158.5万元、S105公路407.47万元；无人下水管网支出274万元；黑臭水体治理632万元；庆云及其他地质灾害治理892万元；旧城提质改造845.48万元；农村公路、百江花园、小街小巷及08-16年等项目2771.05万元。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8210.4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2136.4万元，占66.6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45万元，占0.13%；节能环保（类）支出35.39万元，占0.19%；城乡社区（类）支出5924.18万元，占32.53%；交通运输（类）支出71万元，占0.3898%；国土海洋气象等（类）支出13万元，占0.07%；住房保障（类）支出28万元，占0.15%。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223.5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8210.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145.28%，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46.39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单位性质，本单位年初预算基本支出属于城乡

社区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单位性质，本单位年初预算基本支出属于城乡社区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1989.02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包含用债券支付的项目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4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单位性质，本单位年初预算基本支出属于城乡社区支出。

5. 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态保护（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5.39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包含用债券支付的项目支出。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223.57万元，支出决算为87.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9.2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有部分支出在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等功能科目中列支。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

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333.6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包含用债券支付的项目支出。

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9.6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包含用债券支付的项目支出。

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393.04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包含用债券支付的项目支出。

10.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建设（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包含用债券支付的项目支出。

11.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养护（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1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包含用债券支付的项目支出。

12.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国土资源事务（款）其他国土资源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包含用债券支付的项目支出。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8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

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包含用债券支付的项目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35.7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06.3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61.45%，主要包括基本工资51.85万元、津贴补贴39.9万元、奖金24.64万元、社会保险缴费34.41万元、职业年金1.13万元、住房公积金16.66万元、其他工资福利10.89万元、退休费18.49万元、抚恤金7.79万元等；公用经费129.44万元，占基本支出的38.54%，办公费7.61万元、印刷费0.55万元、水费0.32万元、邮电费1.59万元、维护费0.57万元、培训费1.83万元、劳务费2.15万元、委托业务费4.73万元、其他交通7.15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2.77万元、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100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2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减少不必要的开支，与上年相比减少0.24万元，减少（增长）10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减少不必要的开支。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与上年相比减少（增加）0.2万元，减少100%，减

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减少不必要的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主要是油费、维修（护）费支出，截止2018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4.31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44.3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44.31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九、关于2018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18年度危房改造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58.5万元，占项目支出预算总额的0.88%。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详见第五部分 其他

2.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详见第五部分 其他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9.2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 35.34 万元减少 6.07 万元，降低 17.17%。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用比年初预算减少 2 万元，办公费比年初预算减少 1.09 万元，差旅费减少 1 万元。

（二）一般性支出情况

2018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万元；开支培训费1.83万元，分别用于：参加统计培训费用，人数1人，开支0.018万元；参加新型城镇化及村庄规划建设管理培训费用，人数3人，开支0.12万元；公共节能机构改革远程培训教育，人数1人，费用0.078万元；党员教育专题培训，人数1人，费用0.2049万元，党政干部执政能力提升培训，人数1人，费用0.287万元；新政府会计制度培训，人数1人，费用0.699万元；干部素质能力提升培训，人数1人，费用0.401万元。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220.6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9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312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94.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220.6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220.6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具体为 2007 年购入账的喷洒车，车辆实际为报废状态。

（五）其他

本单位没有独立网站，因此只在财政局部门决算公开专栏中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三公经费”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第五部分

其他

2018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详见附件

2018 年度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详见附件